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5月23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2019年5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王鹤亭先生主持。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延长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有效期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0年6月14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5 月 30 日